

关于对国泰集团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核查情况的回复

江西大成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出具国泰集团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核查情况
回复的请示》已收悉，现回复如下：

我委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相关
规定，截至目前，我委不存在对国泰集团股票交易价格产生
较大影响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
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
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

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